

证券代码：836875

证券简称：ST 中健

主办券商：东北证券

## 厦门中健网农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股权质押概述

#### （一）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庄锦明质押 5,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3.96%。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5,000,00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9 年 2 月 18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17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保理业务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上海宜信企鑫商业保理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此次股权质押为股东庄锦明先生以其所持有公司股份为公司保理业务提供质押担保，保理额度不超过 4000 万元，除以上股权质押担保外，未涉及其他资产抵押。

#### （二）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的影响

所涉及的股份是实际控制人控制的股份。

包括本次质押股份在内，如果全部在质股份被行权可能导致公司

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本次股权质押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二、股权质押所涉股东情况

股东姓名（名称）：庄锦明

是否为控股股东：是

公司任职（如有）：董事长、总经理

所持股份总数及占比：91,327,000、72.35%

股份限售情况：68,495,250、54.26%

累计质押股数及占比（包括本次）：44,970,000、35.63%

曾经股权质押情况

- 1、公司股东庄锦明先生质押 8,41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6.66%。  
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8,41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8 月 30 日起。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权人为义乌市浪莎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 2、公司股东庄锦明先生质押 25,2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19.99%。  
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25,23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7 年 11 月 17 日起。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借款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权人为江西桑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质押

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已在中国结算办理质押登记。

3、公司股东庄锦明质押 6,33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 5.01%。在本次质押的股份中，6,330,000 股为有限售条件股份，0 股为无限售条件股份。质押期限为 2018 年 12 月 11 日起至 2019 年 12 月 10 日止。质押股份用于为公司借款提供担保，质押权人为江西桑海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质押权人与质押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质押股份 2018 年 12 月 11 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办理质押登记。

### 三、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结算证券质押登记证明》；
- 2、质押协议。

厦门中健网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7 月 25 日